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INFAIR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永發置業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87)

###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佈乃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 13.09 條以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項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本集團預計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盈利較上年增加大約 12 倍。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敬請審慎行事。

本公佈乃由永發置業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 條以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項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本集團預計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盈利較上年增加大約 12 倍。大幅度上升主要是由於(i)投資物業公平價值溢利較上年增加；(ii)買賣證券公平價值由上年的虧損轉為本年度的盈利；(iii)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出售溢利較上年增加；及(iv)本年度沒有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減值虧損。

鑒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報告仍在處理中，本公佈的內容僅由本公司管理層根據本集團之管理賬目進行初步審閱而作出，有關管理賬目仍尚未確定，亦未經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及審核師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詳細財務資料和狀況預期將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底公佈。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敬請審慎行事。

永發置業有限公司  
承董事會命  
主席  
伍大偉

香港，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之執行董事為伍大偉先生及伍大賢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蘇國樑先生及蘇國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陸海林博士、吳志揚博士及陳雪菲女士。